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新兴）审〔2026〕17号

关于广东汇远陶瓷有限公司陶瓷生产项目二期工程（北片）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兴县云盾瓷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广东汇远陶瓷有限公司陶瓷生产项目二期工程（北片）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汇远陶瓷有限公司陶瓷生产项目二期工程（北片）（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水台镇良田工业园，占地面积 **99942.35 m²**，建筑面积 **83479.02 m²**，主要建筑物为 **1 栋 1 层** 厂房。

主要生产设备：吸盘上砖机 **6 台**、抛光机组（包含粗抛、中抛、精抛、细抛）**3 套**、超洁亮机组 **3 套**、磨边机组 **3 套**、吸水架 **3 台**、扫描式平整度一体检测仪 **3 台**、贴膜机 **3 台** 等。

原辅材料主要包括：陶瓷砖坯 2500 万平方米/年、蜡水 200 吨/年、絮凝剂（PAC）35.02 吨/年、絮凝剂（PAM）2.92 吨/年、塑料膜 80 吨/年。

主要生产工艺：上砖、抛光（粗抛、中抛、细抛、精抛）、超洁亮打蜡、磨边（前磨边、中磨边、后磨边）、风干、人工分色、平整度检测、贴薄膜、自动包装等。项目建成后年产陶瓷抛光砖 2400 万立方米。

项目员工人数 200 人，均在厂区内食宿，每日两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项目总投资 3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建设。项目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

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用水标准，回用于项目厂房清洗及厂区绿化浇灌，不外排；生产

废水、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三级循环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抛光生产线，不外排。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抛光、磨边、超洁亮工序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

抛光、磨边采用湿式加工工艺，极少粉尘外溢；超洁亮湿式喷淋涂覆，极少粉尘外溢，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通过楼顶（DA001）排放。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中型规模单位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陶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60-2019）表2现有企业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约80~85dB(A)。设备噪声经选用低噪设备、隔声，减振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包括瓷砖废品、次品、废塑料膜、废包装材料、污泥、除尘粉尘；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含油废抹布。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瓷砖废品、次品交由广东汇远陶瓷有限公司破碎后回用于原材料生产；废塑料膜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交由供应商处理；生产废水处理设施污泥交由广东汇远陶瓷有限公司回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污泥交由具备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项目危废暂存库，定期交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接收处理。

（五）严格落实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运营期地面进行硬化及分区防渗，按环保要求落实好各项应对措施，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完善管理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物料运输、储存、生产过程中的管理。

（七）严格执行项目《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环境影响防治对策，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按规范处理，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环境管理及定期维护。

三、根据《报告表》分析，项目废水不外排，不对项目废水设置总量控制指标；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不对项目废气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

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向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手续；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有关规定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以上批复仅限于报告表中所评价的广东汇远陶瓷有限公司陶瓷生产项目二期工程（北片）。

八、本批复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市、县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6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新兴县工信商务局、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